

#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浙人社函〔2020〕24号

---

##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2019年度 一级建造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中级注册 安全工程师、统计资格考试 合格人员名单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直、中央部属在浙有关单位：

根据人社部办公厅《关于2019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事项的通告》《关于2019年度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事项的通告》《关于2019年度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事项的通告》《关于2019年度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标准有关问题的通告》，全国统考办《关于印发2019年度高级统计师资格考试考评结合试点考试合格标准

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统考办字〔2019〕2号),现将我省2019年度一级建造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统计资格考试合格人员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2019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建设工程经济”科目合格标准为60分(试卷满分为100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2个科目合格标准均为78分(试卷满分均为130分)，“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各专业合格标准均为96分(试卷满分均为160分)。全省合格人员为8124人，取得资格时间为2019年9月22日。

二、2019年度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资格各专业基础考试合格标准均为132分(试卷满分均为240分)，注册结构工程师(一级、二级)专业考试合格标准均为48分(试卷满分均为80分)，注册工程师(除一级、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考试的专业知识科目合格标准均为120分(试卷满分均为200分)，专业案例科目合格标准均为60分(试卷满分均为100分)。全省合格人员共3194人，取得资格时间为2019年10月20日。

三、2019年度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各专业各科目的合格标准均为60分(试卷满分均为100分)。全省合格人员为1585人，取得资格时间为2019年11月17日。

四、2019年度统计专业初、中级资格考试各科目合格标准均为72分(试卷满分均为120分)，全省合格人员共528人(其中初级344人，中级184人)，资格取得时间为2019年10月20日。

五、2019 年度统计资格考试《高级统计实务与案例分析》科目合格标准为 90 分(试卷满分为 150 分)。全省合格人员共 25 人。合格人员可获全国统考办统一印制的高级统计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书,该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有效期三年。

现将上述合格人员名单予以公布,请尽快通知应试人员所在单位及本人。上述考试合格人员可登录浙江政务服务网“高级职称评审与专技考试”栏目,根据证书上线进度安排自主下载打印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电子合格证明,有关纸质证书将采取“网上申请,快递送达”的形式进行发放,高级统计师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发放工作另行通知。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 年 3 月 30 日



